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6-017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规范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现金资产收益,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且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

## (二)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次投资未到期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5亿元。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三)投资期限

上述投资额度自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 (四)资金来源

本次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董事会整后引入重要投资者的投资款,已按重整计划完成债务清偿,重整费用支付及必要的流动资金补充,剩余部分募集资金闲置的自有资金。本次理财不涉及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 (五)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代理人在决议有效期内行使决策权,其权限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确定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等,由公司财务部具体组织实施。

## (六)投资品种及授权

公司按照审慎原则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筛选,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

## (七)关联交易说明

公司理财产品发行主体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本事项尚需公司获得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 三、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 虽理财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仅限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外汇衍生品等为投资标的产品。

2. 公司将及时分析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理财产品到期前,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按照公司账户及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及时跟踪理财产品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 理财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 公司将定期跟踪理财产品使用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关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处理,专户注销后公司将保留专户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资金划转凭证及凭证之止。

五、本次理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是公司结合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公司所处行业环境及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近几年经营效率下降导致效率亏损等内部因素和外部因素的影响而作出的审慎决策,有利于合理地分配资金及改善公司的财务状况,更大程度提升资金使用效果,符合上市公司实际需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履行的相关审议程序和专项意见  
(一)审议程序  
公司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结项、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剩余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名家汇本次结项、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因此,保荐机构对名家汇本次结项、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4日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汇 公告编号:2026-016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基本情况  
公司财务总监李海先生已辞职,辞职后不再担任任何职务。经公司总经理赵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资格,董事会聘任李海先生为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二、关于聘任副总裁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强化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公司总经理赵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资格,董事会聘任赵超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分管公司审计部的日常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三、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聘任为董事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不拟聘任代表董事。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经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上述人员的高简历见本公告附件,其具备与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消除市场禁入的情形,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处罚处分,其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24日附件:简历  
李海先生简历  
男,出生于1979年2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会计专业,曾任路桥基建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项目经理、项目副经理、项目经理等职务。2013年6月至2026年1月,先后担任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职务。现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新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财务总监,深圳润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自2023年3月起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分管财务、内控、日常管理等。

李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含代卢建春先生持有的15万股),合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2%,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公司信息披露、财务核算等方面存在问题,深圳证监局于2024年10月14日对李海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前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李海先生的任职及履职,李海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赵超先生简历  
男,出生于1969年1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1993年7月至2002年3月,任湖北石化建筑工程公司会计;2002年4月至2008年9月,任中国装饰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2008年10月至2015年7月,任华都国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5年8月至2016年12月,任科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年1月至2018年4月,任壹视界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环境智联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5月至2026年3月,任绿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赵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公司信息披露、财务核算等方面存在问题,深圳证监局于2024年10月14日对李海先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前述行政监管措施不影响李海先生的任职及履职,李海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与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
深圳市南山区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含南山半岛夜游经济提升工程)	4,663.24	4,663.24	4,663.17	0.02
深圳市福田区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含福田半岛夜游经济提升工程)	6,116.27	6,116.27	6,125.56	-
中国凤凰古城(湖南)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含凤凰古城夜游经济提升工程)	3,106.89	3,106.89	-	3,108.48 (已付)
总计	13,886.40	13,886.40	10,822.10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4,663.93	24,663.93	21,972.40	3,108.50

注: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含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净额;  
注:公司使用“中国凤凰古城(湖南)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及“深圳市福田区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4年3月14日期限届满。公司已于2026年1月20日将该3,000.00万元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专户。

注:公司募投项目“凤凰古城(湖南)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已终止并将退回的土地价款3,122.72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补充完善募集资金专户法律手续。该表中投入金额与项目原累计投入金额与实际还款金额的差。

三、本次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情况及相关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深圳市南山区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采购项目合作单位(标段一、二)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663.17万元,占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100.04%”;“温泉城区夜游经济提升工程”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125.56万元,占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100.15%。上述项目均已实现完工,公司将按照计划将对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凤凰城区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及“中国凤凰古城(湖南)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已于2024年3月14日期限届满,公司将按照计划将对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补充完善募集资金专户法律手续。该表中投入金额与项目原累计投入金额与实际还款金额的差。

三、本次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情况及相关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终止部分募投项目情况  
截至2026年2月28日,深圳市南山区立体化防控体系建设采购项目合作单位(标段一、二)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4,663.17万元,占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100.04%”;“温泉城区夜游经济提升工程”累计投入募集资金6,125.56万元,占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的100.15%。上述项目均已实现完工,公司将按照计划将对应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由于“凤凰城区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及“中国凤凰古城(湖南)夜游经济提升工程”募集资金用于补充